

本报讯 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三年来,龙山区坚持把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作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检验,不断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推进,专项斗争取得显著成效。

### 强化政治站位,持续高位推动专项斗争

自2018年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以来,龙山区委区政府深入贯彻党中央和省、市委的决策部署,主要领导高度重视、一以贯之,成立以区委书记、区人民政府区长为双组长的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双组长多次对全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作了重要批示,全区先后召开各类会议33次,研究部署,强力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全区各级各部门迅速行动,周密安排,加强联动,持续强化宣传,营造良好氛围,广泛动员人民群众积极参与,形成“党委统一领导、龙山区扫黑办统筹协调、政法部门协作配合、相关部门齐抓共管、人民群众积极参与”的工作格局。各成员单位累计投入资金130余万元,发放各类宣传资料50余万份,制作宣传展板700余块;在各级媒体发布发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相关信息500余条;以“使命在召唤”为主题,举办龙山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文艺晚会,展示全区广大群众及党员干部参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精神风貌和工作成果,营造了黑恶势力人人喊打的强大声势。在2018年底,全省开展的群众安全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政法机

# 涤荡黑恶铸平安

## 龙山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效显著

关执法满意度民意测评中,龙山区三项指标在全省60个县(区)中分别排名第二、第八、第十四,在全市各县(区)中分别排名第一、第二、第一。龙山区法院刑事审判庭、龙山区检察院第一检察部被评为2019年全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集体”。

### 强化打击成效,社会治安环境明显改善

黑恶势力嚣张气焰受到沉重打击,涉黑涉恶违法犯罪活动得到有效遏制,社会面上的黑恶势力基本清除。属地公安机关核查涉黑涉恶线索196条,转化为案件37起,成功打掉郑喜秋等人“套路贷”涉恶集团、麒麟社恶势力犯罪团伙。侦破九类涉黑涉恶案件181起,移送起诉334人,抓逃犯58人。实现了涉黑涉恶线索核查实现清零到点。龙山区法院共受理涉黑涉恶案件11件,审结11件,判处罪犯77人;受理涉黑涉恶九类罪名案件156件,审结156件,判处罪犯265人。判处涉黑涉恶案财产刑共计1814万元。

进一步建立完善行业日常监管机制和风险控制机制,努力从根本上铲除黄赌毒、黑恶势力及其“保护伞”的滋生土壤。推动专项斗争与各项工作

有机结合,整治违建建造坟墓458座;清退违规领取住房补贴33人,追缴资金3.33万元;拆除违建7008处,拆除面积37.4万平方米。充分发挥“三书一函”作用,共发送18份,各相关部门均反馈完毕。督促指导各行业监管部门完善长效机制建设17项,专项治理和系统治理、综合治理、依法治理、源头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得到进一步完善。随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击整治工作的横向拓展、纵向深入,全区社会治安环境持续向好。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深入开展“黄赌毒”问题专项整治。属地公安机关在专项整治期间,共破获涉黄刑事案件6起,行政案件18起,采取强制措施21人,行政处罚24人,停业整顿歌舞厅6家;破获赌博刑事案件3起,查处赌博行政案件25起,行政处罚77人;破获涉毒刑事案件1起,起诉1人,行政案件31起,行政处罚33人。

### 强化深挖根治,基层组织建设明显加强

通过扫黑除恶、深挖彻查,进一步清除了党员干部队伍中的害群之马,净化了党风政风,干部自律、队伍廉洁,作风持续向好。全区共查处涉嫌

涉黑涉恶问题线索9件,立案审查调查3件。其中,涉黑涉恶案件1起,3起案件均已查结。重点加大对涉国友案涉黑涉恶“保护伞”问题追查力度,对涉案的市自然资源局龙山分局4名相关责任人进行立案审查调查。同时,区纪委监委对发现的在此案件中存在违纪违法问题的5个部门,给予行政处罚2人,诫勉谈话3人,约谈提醒8人的处理。建立乡(镇)党委班子成员季度谈心谈话和走访调研制度,有针对性地进行“扯耳拽袖”教育提醒。全面落实“四议两公开”等工作制度,促使村干部认真履职尽责。持续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抓住“领头雁”和“专业军”这一关键,加强基层干部队伍建设,组织开展农村“两委”换届“回头看”,对涉廉治安案件的14名村干部,由乡(镇)党委指定专门人员通过提醒谈话、走访调研等方式持续进行重点关注;对受过刑事处罚、涉嫌违法的12名村干部,全部清除出村干部队伍。同时,通过组织选举、上级选派等方式,及时补齐配强了空缺村干部岗位,基层党组织战斗力明显增强,党的执政根基进一步巩固。

下一步,龙山区将以更加坚决的态度、更加扎实的作风、更加有力的举措,坚决打好打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收官战,并着手建设常态化工作机制,继续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龙宣)

# 和县委营商环境专项巡察组分别召开巡察工作反馈会议

## 十二届东辽县委第七轮巡察组

本报讯(记者 张莹莹)根据东辽县委巡察工作统一部署,2021年2月3日至5日,十二届县委第七轮县委第一巡察组、县委第二巡察组和县委营商环境专项巡察组分别召开巡察工作反馈会议,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及县委组织部相关领导出席反馈会议。

反馈会议上,各巡察组组长反馈了巡察情况。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及县委组织部相关领导传达了县委主要领导在听取十二届县委第七轮常规巡察暨营商环境专项巡察综合情况汇报时的讲话精神,并对巡察整改工作提出了具体的要求。

2020年9月10日至2020年11月14日,东辽县委第一巡察组对县委办、县政府办、县法院、县机关事务管理局开展了常规巡察;县委第二巡察组对县委宣传部、县委统战部、县委政法委、县公安局开展了常规巡察;县委营商环境专项巡察组对东辽经济开发区及县政务数字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行政执法局、县司法局、县人社局、县金融办、县法院、县公安局、县发改局、县工信局、县商务局、县住建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生态环境局16个县直单位(部门)党组织开展了专项巡察。

巡察期间,各巡察组综合运用“阅、查、访、谈、听”等多种方式,常规巡察巡察组紧扣“三个聚焦”,专项巡察组重点关注“四个方面”,牢牢把握政治巡察要求,通过听取汇报、个别谈话、查阅资料、下沉了解等方式,查找发现问题和线索,顺利完成了十二届县委第七轮巡察工作任务。

常规巡察中,发现被巡察单位主要存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够到位;履行和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不够到位;对意识形态工作重视程度不够;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贯彻落实不够到位;对党建工作的领导和指导力度还有待加强等问题。

专项巡察中,发现被巡察单位主要存在学习贯彻《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和《吉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不深入;社会诚信体系建设不够完善;政务服务“网上办”不够完善;公开透明的监管规则没有形成常态等问题。

各巡察组组长结合被巡察单位发现的实际问题,分别提出了具有全局性、指导性、建设性和针对性的意见建议。

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及县委组织部相关领导强调,要自我加压、积极作为、主动作为,切实担负起巡察整改工作主体责任,坚决落实第一责任人责任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责任。要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不断增强履职尽责的使命意识,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要对照巡察反馈意见,深刻剖析原因,认真制定整改方案,确保巡察反馈意见“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着落”。

被巡察单位主要负责人均表示,各巡察组全面客观、严肃中肯地指出了存在的主要问题,要主动认领、深刻反思、举一反三。以对党绝对忠诚、对事业高度负责的态度,把整改责任扛在肩上,把整改任务记在心中,把整改举措抓在手中,确保巡察整改落实到点,向县委和广大人民群众交上一份满意答卷,为东辽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的环境。

县委第一巡察组、县委第二巡察组和县委营商环境专项巡察组成员、被巡察单位领导班子成员和机关干部参加反馈会议。

# 市政数局: 暖心举措推广应用“吉祥码”

本报讯 为进一步推进全市“吉祥码”推广应用工作,确保全体市民特别是老人、孩子等特殊群体便捷注册、能使用“吉祥码”,连日来,市政数局多措并举做到“人人有码,亮码出行”。

广泛宣传。制作《关于“吉祥码”注册应用的重要提示》宣传短片并利用广播电视台24小时循环播放;商场、车站、医院、饭店等公共场所张贴海报、LED大屏幕滚动播放、悬挂宣传标语;政府网站、微信群等新媒体多维度转发宣传,营造全员参与的浓厚氛围。家人代领。家庭成员可在“吉事办”APP中帮助老人、孩子等特殊群体申领“吉祥码”,在通行过程中代为出示“吉祥码”,保证出行畅通、溯源可查。扫码员可以使用“码上行动”APP,帮助老人、孩子等特殊群体申领“吉祥码”,同时使用代查功能,查看“吉祥码”状

# 辽源职教集团: 致力推动“冰雪运动、冰雪技能”进课堂

则,整合职教园区培训资源,创新培训方法,强化冰雪师资队伍,加快专业性实训基地建设,推动冰雪运动、冰雪技能进课堂,为冬季户外体育教学画上点睛之笔,为冰雪产业提供技能人才支撑,不断促进冰雪装备研发制造、冰雪体育运动、助力冰雪运动相关产业发展。冰雪产业要发展,后备人才培养是关键。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发展冰雪运动的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提高对冰雪技能人才培养重要性的认识,加快推进我市冰雪产业发展,职教集团将坚持专业技能培养和综合技能培养、必修课和选修课同步进行的实施原则,整合职教园区培训资源,创新培训方法,强化冰雪师资队伍,加快专业性实训基地建设,推动冰雪运动、冰雪技能进课堂,为冬季户外体育教学画上点睛之笔,为冰雪产业提供技能人才支撑,不断促进冰雪装备研发制造、冰雪体育运动、助力冰雪运动相关产业发展。

# 致广大官兵和优抚对象的慰问信

驻辽人民解放军指战员、武警部队官兵、民兵、烈军属、残疾人、转业复员退伍军人、军队离退休干部:

值此新春佳节来临之际,中共辽源市委、辽源市人民政府代表全市人民向你们致以诚挚问候和美好祝福!2020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但经历疫情大考,更是一个成果丰硕、成就辉煌的一年。全民书写抗疫史诗更加彰显了中华民族的自信心和凝聚力。“十三五”圆满收官,“十四五”全面擘画。全市军民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一边战疫情,一边谋发展,全市经济运行持续向好,城市品质显著提升,各项事业全面进步,人民生活不断改善,圆满完成了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驻辽各部队在习近平强军思想的引领下,始终坚守绝对忠诚的铮铮誓言,坚定目标举旗铸魂,沙场练兵矢志打赢,牢记宗旨为民服务,倾情奉献第二故乡,在完成军事斗争准备的同时,大力支援经济社会建设,积极参与打赢脱贫攻坚战,勇于直面新冠疫情最美逆行,奋力承担抢险救灾等急难险重任务,为辽源城市经济建设作出了重要贡献,充分展现了“军爱民、民拥军、军民共建一家亲”的鱼水深情。全市军民再次获得全省双拥模范城美誉,实现了“七连冠”目标。转业复员退伍军

本色,在各条战线各个行业续写出彩人生,为军旗再添光彩。伤残军人和烈军属戮力不屈、自强不息、默默奉献着无私大爱。在此向你们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新发展阶段的历史元年,也是推进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深度融合健康发展、人民生活水平得到提高始终是我们的奋斗目标。希望广大优抚对象和退役军人珍惜荣誉,再创佳绩,为加快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新思想引领新时代,新目标开启新征程。站在“两个一百年”的历史交汇点,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大力弘扬拥军优属、拥政爱民的优良传统,加大权益维护力度,加快推进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创新服务方式,建立信息平台,贯彻落实《退役军人保障法》,以更加务实的举措,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得到引领,让强军目标指引下的强大国防建设得到巩固,让全市军民多年形成的鱼水深情得到发扬。

祝大家春节愉快、身体健康、工作顺利、阖家幸福!

中共辽源市委、辽源市人民政府  
2021年2月5日

# 致全市驻村干部的新春慰问信

全体驻村干部:

你们辛苦了!一元复始,万象更新!值此新春佳节来临之际,辽源市委组织部向长期奋战在脱贫攻坚一线的全体驻村干部致以衷心的感谢和诚挚的问候!并对长期以来默默关心支持脱贫攻坚事业的驻村干部家属致以新年的问候和崇高的敬意!

2020年,是决战决胜脱贫攻坚之年。一年来,你们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脱贫攻坚的决策部署,牢记初心使命、强化政治责任,坚持扎根农村、奉献基层,坚持党建引领、俯身躬行,以干事创业和务实担当诠释了为民服务的宗旨和初心。

这一年,你们投身防疫一线,守卡口、做排查、发物资,致力守护农村安全;

这一年,你们紧盯脱贫目标,作规划、制方案、抓落实,致力改善贫困面貌;

这一年,你们发挥各方优势,找资金、跑项目、送技术,致力群众脱贫致富;

这一年,你们动员父老乡亲,搞培训、做宣传、树新风,致力激发内生动力;

这一年,你们认真履行职责,抓组织、强队伍、作示范,致力筑牢执政基

础;这一年,你们征战脱贫一线,冒严寒、斗酷暑、别亲人,呕心沥血,致力践行初心使命。

在你们的辛勤努力下,一大批扶贫项目迅速推进,一大批民生设施迅速铺开,一大批群众困难得到化解,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胜利,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圆满收官,你们用定力、担当、激情彰显了新时代党员干部的铁军形象!

2021年,是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年,也是建党100周年。处在扶贫一线的你们责任重大、使命光荣。希望你们始终坚持学好用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始终坚定不移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委的决策部署,始终坚决履行好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帮扶的要求,始终保持昂扬向上的精神状态和越是艰险越向前的奋斗姿态,以更加精准的举措、更加务实的作风,只争朝夕,不负韶华,持续抓好抓党建促乡村振兴重大举措落实落地,圆满完成好驻村帮扶的各项任务,以优异成绩向党和人民交上一份满意的答卷!

最后,衷心祝愿大家身体健康、工作顺利,生活美满、阖家幸福!

中共辽源市委组织部  
2021年2月5日

## 国家税务总局辽源市税务局稽查局关于送达税务稽查文书的公告

辽源晶秋商贸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220402MA0Y3MXC2H)  
我局和你公司无法取得联系,在注册地找不到你公司,税务文书直接送达、留置送达及邮寄送达均无法送达你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一百零六条

之规定,现将你单位《税务事项通知书》(辽税稽通(2021)5号)税务文书公告送达。请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持单位公章等相关资料,来国家税务总局辽源市税务局稽查局领取税务文书。

国家税务总局辽源市税务局稽查局地址:辽源市龙山区龙山大街855号辽源市税务局稽查局513室。  
本公告自登报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辽源市税务局稽查局  
2021年2月5日

## 国家税务总局辽源市税务局稽查局关于送达税务稽查文书的公告

辽源市炬隆工矿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220400594477331C)  
我局和你公司无法取得联系,在注册地找不到你公司,税务文书直接送达、留置送达及邮寄送达均无法送达你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

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一百零六条之规定,现将你单位《税务事项通知书》(辽税稽通(2021)6号)税务文书公告送达。请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持单位公章等相关资料,来国家税务总局辽源市税务局稽查局领取税务文书。

国家税务总局辽源市税务局稽查局地址:辽源市龙山区龙山大街855号辽源市税务局稽查局513室。  
本公告自登报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辽源市税务局稽查局  
2021年2月5日

## 国家税务总局辽源市税务局稽查局税务事项通知书

辽源晶秋商贸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220402MA0Y3MXC2H)  
事由:责令限期缴纳税款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三十二条、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第四十条第一款、第六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七十三条。  
通知内容:你单位2016年1月

12日至2016年12月31日的应缴纳税款(大写)贰万贰仟贰佰元叁角肆分(¥:22200.34元),限2021年2月20日前缴纳,并从税款滞纳之日起至缴纳或解缴之日止,按日加收滞纳金万分之五的滞纳金,与税款一并缴纳。逾期不缴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有关规定处理。

你单位若同我局有纳税上有争议,必须先依照本通知的期限缴纳税款及滞纳金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然后可自上述款项缴清或者提供相应担保被税务机关确认之日起六十日内依法向国家税务总局辽源市税务局申请行政复议。  
国家税务总局辽源市税务局稽查局  
2021年2月5日

## 国家税务总局辽源市税务局稽查局税务事项通知书

辽源市炬隆工矿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220400594477331C)  
事由:责令限期缴纳税款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三十二条、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第四十条第一款、第六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七十三条。

通知内容:你单位2015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的应缴纳税款(大写)陆万肆仟陆佰贰拾柒元玖角捌分(¥:64627.98元),限2021年2月20日前缴纳,并从税款滞纳之日起至缴纳或解缴之日止,按日加收滞纳金万分之五的滞纳金,与税款一并缴纳。逾期不缴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有关规定处理。

你单位若同我局有纳税上有争议,必须先依照本通知的期限缴纳税款及滞纳金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然后可自上述款项缴清或者提供相应担保被税务机关确认之日起六十日内依法向国家税务总局辽源市税务局申请行政复议。  
国家税务总局辽源市税务局稽查局  
2021年2月5日